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配套教学用书

Accountancy

税收基础学习指导与练习

(会计专业)

主编 邓冬青



高等教育出版社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配套教学用书

税收基础学习指导与练习

(会计专业)

主编 邓冬青



高等教育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是中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税收基础》(第三版)(ISBN 978-7-04-023231-8)的配套教学用书。

本书以现行税收政策为依据,按照主教材各章的顺序编写。每章由必备知识、学习目标、学习建议、学习要点、案例评析、练习与训练、知识拓展等专题组成。其中练习与训练包括判断题、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计算题与实训题等。

本书配有多媒体教学课件,便于教师组织教学活动和学生课下自学。

本书可供中等职业学校财经类专业学生学习税收基础课程使用,也可供从事相关工作的在职职工及自学者参考使用。

主教材《税收基础》(第三版)配套学习卡资源,可从网站(<http://sve.hep.com.cn>)上获得课程讲解、演示文稿、授课教案、模拟试卷等资源。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收基础学习指导与练习/邓冬青主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3

会计专业

ISBN 978-7-04-023396-4

I. 税… II. 邓… III. 税收管理—中国—专业学校—教学参考资料 IV. F812.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30248号

策划编辑	陈伟清	责任编辑	黄 静 陈伟清	封面设计	张志奇
版式设计	马敬茹	责任校对	殷 然	责任印制	宋克学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总 机 010-58581000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凌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7.75
字 数 180 000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http://www.landaco.com.cn>
畅想教育 <http://www.widedu.com>

版 次 2008年3月第1版
印 次 2008年3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18.80元(含光盘)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23396-00

前言

为了帮助学生更好地学习和掌握税收基础知识及涉税事务的处理程序与方法,我们编写这本与《税收基础》(第三版)(ISBN 978-7-04-023231-8)相配套的学习指导与练习。

本书遵循“以就业为导向”职业教育教学指导思想,注重培养学生对涉税事务的处理能力,力求以浅显易懂的语言,贴近实际的案例和灵活多样的练习与实训来达到税收基础课程的学习目标。

本书的编写与主教材各章顺序保持一致。每章由必备知识、学习目标、学习建议、学习要点、案例评析、练习与训练、知识拓展等专题组成。

必备知识——学习本章之后必须掌握的应知应会内容。

学习目标——学习相关内容应达到的分层目标。

学习建议——对知识学习的参考意见。

案例评析——由“背景”和“评析”两栏目组成,可以作为学生课后的补充学习资料,也可以作为教师课堂的专题案例教学资料。

练习与训练——这部分是作为学生课堂之后的巩固练习,题型包括判断题、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计算题与实训题。

本书配有多媒体教学课件,便于教师组织教学活动和学生课下自学。

本书由邓冬青任主编。具体分工是:第一~四章由邓冬青编写,第五~七章由张雁编写,第八、九章由王鲜花编写。

主教材《税收基础》(第三版)配套学习卡资源,可从网站(<http://sve.hep.com.cn>)上获得课程讲解、演示文稿、授课教案、模拟试卷等资源。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妥之处,恳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8年1月

郑重声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出版权。任何未经许可的复制、销售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为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读者误用盗版书造成不良后果，我社将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对违法犯罪的单位和个人给予严厉打击。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侵权行为，希望及时举报，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反盗版举报电话：(010) 58581897/58581896/58581879

传真：(010) 82086060

E-mail: dd@hep.com.cn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高等教育出版社打击盗版办公室

邮编：100011

购书请拨打电话：(010)58581118

目 录

第一章 税收概述	1	四、学习要点	72
一、必备知识	1	五、案例评析	73
二、学习目标	1	六、练习与训练	74
三、学习建议	2	七、知识拓展	81
四、学习要点	2	第六章 财产税制	82
五、案例评析	2	一、必备知识	82
六、练习与训练	3	二、学习目标	84
七、知识拓展	5	三、学习建议	84
第二章 税收制度	6	四、学习要点	84
一、必备知识	6	五、案例评析	85
二、学习目标	9	六、练习与训练	86
三、学习建议	9	七、知识拓展	91
四、学习要点	9	第七章 行为税制	92
五、案例评析	10	一、必备知识	92
六、练习与训练	10	二、学习目标	94
七、知识拓展	13	三、学习建议	94
第三章 流转税制	15	四、学习要点	94
一、必备知识	15	五、案例评析	95
二、学习目标	19	六、练习与训练	96
三、学习建议	19	七、知识拓展	100
四、学习要点	20	第八章 税收管理概述	101
五、案例评析	21	一、必备知识	101
六、练习与训练	26	二、学习目标	102
七、知识拓展	45	三、学习建议	102
第四章 所得、收益税制	46	四、学习要点	102
一、必备知识	46	五、案例评析	102
二、学习目标	50	六、练习与训练	103
三、学习建议	51	七、知识拓展	104
四、学习要点	51	第九章 税收征收管理	106
五、案例评析	52	一、必备知识	106
六、练习与训练	55	二、学习目标	109
七、知识拓展	69	三、学习建议	109
第五章 资源税制	70	四、学习要点	110
一、必备知识	70	五、案例评析	110
二、学习目标	72	六、练习与训练	112
三、学习建议	72	七、知识拓展	119

第一章 税收概述

一、必备知识

1. 税收

税收是以国家为主体,为实现国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按照法律标准,采用强制性手段,无偿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特定分配形式。

2. 税收与国家的相互关系

国家的存在是税收产生和存在的一个前提条件,而税收又是国家赖以生存的重要物质基础,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

3. 税收与经济的相互关系

经济决定税收,税收能调节、影响经济。

4. 税收与财政的关系

税收首先是作为国家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而存在的。税收是国家财政的主要支柱,合理的税收能促进经济发展。

5. 税收与法律的关系

税法是法学概念,而税收是经济学概念,税法与税收密不可分,税法是税收的法律表现形式,税收则是税法所确定的具体内容。

6. 税收本质

税收主体是国家和政府;国家征税凭借的是国家政治权力;国家征税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其职能;税收是国家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一种特殊形式。

7. 税收特征

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

8. 税收的职能

组织收入职能;调节经济的职能;社会管理职能。

9. 税收的作用

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筹集资金;体现公平税收,促进公平竞争;调节分配,促进共同富裕;调节经济总量,保持经济稳定;维护国家权益,促进对外经济往来。

二、学习目标

1. 掌握税收的定义,明确政府为什么征税和纳税人为什么缴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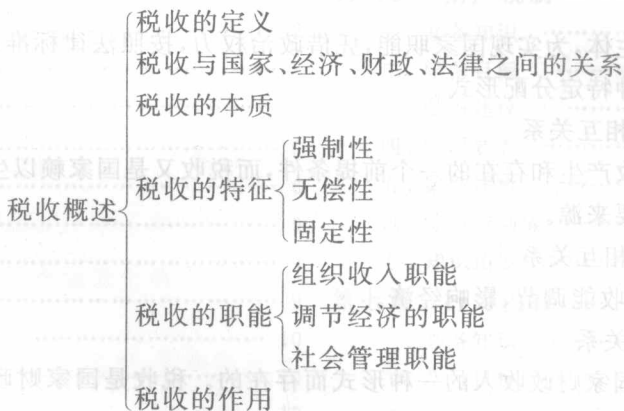
2. 理解税收的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等税收基本特征。

3. 掌握税收的职能,了解税收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作用。

三、学习建议

本章学习安排 6 学时。本章是学好本书的基础。税收是以国家为主体,为实现国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按照法律标准,采用强制性手段,无偿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特定分配形式。在学习时注意税收是怎样产生的,区分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的不同,了解税收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作用。

四、学习要点



五、案例评析

税收的产生与发展

[背景] 早在夏代,我国就已经出现了国家凭借其政权力量进行强制课征的形式——贡。一般认为,贡是夏代王室对其所属部落或平民根据若干年土地收获的平均数按一定比例征收的农产品。到商代,贡逐渐演变为助法。助法是指借助农户的力役共同耕种公田,公田的收获全部归王室所有,实际上是一种力役之征。到周代,助法又演变为彻法。所谓彻法,就是每个农户耕种的土地要将一定数量的土地收获物交纳给王室,即“民耗百亩者,彻取十亩以为赋”。夏、商、周三代的贡、助、彻,都是对土地收获原始的强制课征形式。在当时的土地所有制下,地租和赋税的某些特征,从税收起源的角度看,它们是税收的原始形式,是税收发展的雏形阶段。

春秋时期,鲁国适应土地私有制发展实行的“初税亩”,标志着我国税收从雏形阶段进入了成熟时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到春秋时期,在公田以外开垦私田增加收入,于公元前 594 年实行了“初税亩”,宣布对私田按亩征税,即“履亩十取一也”。“初税亩”首次从法律上承认了土地私有制,是税收起源的里程碑。

商业和手工业在商代已经有所发展,但当时还没有征收赋税。到了周代,为适应商业、手工业的发展,开始对经过关卡或上市交易的物品征收“关市之赋”,对伐木、采矿、狩猎、捕鱼、煮盐等征收“山泽之赋”。这是我国最早的工商税收。

[评析] 税收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税收的产生,取决于相互制约的两个前提

条件:一是国家公共权力的建立;二是私有制的出现。税收在历史上曾经有过许多名称,但是使用范围较广的主要有贡、赋、租、税、捐等几种。贡和赋是税收最早的名称,它们是同征税目的、用途相联系的。税这个名称始于“初税亩”,但我国历史上对土地征收的赋税长期称为租,租与税互相混用,统称为租税。直至唐代后期,才将对官田的课征称为租,对私田的课征称为税。捐这个名称早在战国时代已经出现,但长期都是为特定用途筹集财源的,带有自愿性。明朝起捐纳盛行,而且带有强制性,成为政府经常性财政收入,以致使捐与税难以划分,故统称为捐税。总之,税收的名称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税收的经济内容,从一个侧面体现了税收发展史。

六、练习与训练

(一) 判断题(判断下列各题,对的请打“√”,错的请打“×”)

- () 1. 税收是无偿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
- () 2. 国家的存在是税收产生和存在的一个前提。
- () 3. 税收决定经济,经济能影响和调节税收。
- () 4. 国家征税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其职能。
- () 5. 税收的无偿性是核心,强制性是保证。
- () 6. 我国最初的税收形式起源于封建社会。
- () 7. 地税是我国奴隶社会的税收形式。
- () 8. 税收的“三性”是不同社会制度下税收的共性,是区别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的标志。

(二) 单项选择题(在题后的四个备选答案中,选出正确答案填入题干中的括号中)

- 1. 税收的主体是()。
 - A. 国家和政府
 - B. 企业单位
 - C. 个人
 - D. 税务机关
- 2. 在国家财政收入中比重最大的是()。
 - A. 国有资产经营收入
 - B. 税收
 - C. 国债收入
 - D. 政府规费收入
- 3. 国家征税凭借的是()权力。
 - A. 经济
 - B. 财产
 - C. 政治
 - D. 以上三者均有
- 4. ()是国家征税的法律依据。
 - A. 经济法规
 - B. 税法
 - C. 刑法
 - D. 民法
- 5. 税收产生的政治条件是()。
 - A. 剩余产品的出现
 - B. 财产私有制的确立
 - C. 商品生产的出现
 - D. 国家的产生
- 6. 税收最基本的职能是()。
 - A. 组织收入职能
 - B. 调节经济职能
 - C. 社会管理职能
 - D. 调节收入分配职能
- 7. 人们常把能改变人们的物质利益关系,影响人们的经济行为,使之朝着预定方向、目标运转的一切经济手段或方法,统称为()。
 - A. 财务杠杆
 - B. 税收杠杆
 - C. 经济杠杆
 - D. 财政杠杆

(三) 多项选择题(在题后的备选答案中,选出两个以上正确答案填入题干中的括号中)

1. 税收体现了与()之间的关系。
A. 国家 B. 经济 C. 财政 D. 法律
2. 国家征税的目的是()。
A. 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取得物质财富,用于行使国家职能
B. 满足公民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和各项法定权利的实现
C. 满足企事业单位经济发展的需要
D. 积累大量的资金用于工农业基础建设、公共设施建设,发展科、卫、文、教等事业
3. 税收具有()特点。
A. 固定性 B. 无偿性 C. 自愿性 D. 强制性
4. 产生税收的经济条件是()。
A. 剩余产品的出现 B. 财产私有制的确立
C. 商品生产的出现 D. 国家的产生
5. ()是中国奴隶社会的税收。
A. 夏贡 B. 丁税 C. 商助 D. 周彻
6. 税收一般具有()。
A. 组织收入职能 B. 调节经济职能
C. 社会管理职能 D. 调节收入分配职能
7.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税收具有的作用有()。
A. 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筹集资金 B. 体现公平税收,促进公平竞争
C. 调节分配,促进共同富裕 D. 调节经济总量,保持经济稳定
E. 维护国家权益,促进对外经济往来

(四) 实训题

[内容] 税收的作用。

[目的] 体验税收的作用与特征。通过小组之间的模拟交易与纳税来体会税的本质。

[人员] 实训指导:任课老师、模拟公司负责人、税收机关。

实训分组:将学生按6~8人一组分成若干组,每组选总经理与办税员各一名。

[时间] 3天

[步骤] 1. 由学生自由组合成立模拟公司。

2. 由学生分组收集相应税收的基本信息。

3. 学生自编模拟税收计算与缴纳情境。

4. 课堂演示。

5. 实训体会或小结。

[要求] 利用课外时间,选择一种能体现税种流向的模拟情境,可以分组合作完成,从中了解税收的来源及去向。

[提示] 税收的本质是税收来源于企业所创造的剩余价值,体现了“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财政功能。

七、知识拓展

税与费的区别

税收是国家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依据其社会职能,按照法律规定,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一种形式。费是指国家机关向有关当事人提供某种特定劳务或服务,按规定收取的一种费用。税与费的区别主要有以下三点:

(1) 看征收主体是谁。税通常由税务机关、海关和财政机关收取;费通常由其他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收取。

(2) 看是否具有无偿性。国家收费遵循有偿原则,而国家收税遵循无偿原则。有偿收取的是费,无偿课征的是税。这是两者在性质上的根本区别。

(3) 看是否专款专用。税款一般是由国家通过预算统一支出,用于社会公共需要,除极少数情况外,一般不实行专款专用;而收费多用于满足收费单位本身业务支出的需要,专款专用。因此,把某些税称为费或把某些费看做税,都是不科学的。

第二章 税收制度

一、必备知识

1. 税收制度

税收制度简称税制,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在一定历史时期制定的各种有关税收的法令和征收管理办法。

2. 税收制度的作用

对税收分配关系进行规范;为税收征管活动提供依据和准绳;为实现税收职能和作用提供法律保证。

3. 税法

税法是国家制定的用以调整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征税方面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4. 纳税人

纳税人是纳税义务人的简称,又称纳税主体,是税法中规定的直接负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纳税义务人包括自然人和法人。

5. 代扣代缴义务人

代扣代缴义务人是指有义务从持有纳税人收入中扣除其应纳税款并代为缴纳的企业或单位。

6. 负税人

纳税人和负税人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纳税人是直接向税务机关缴纳税款的单位和个人,负税人是指税款最终承担者或实际负担者。

7. 纳税单位

纳税单位是指申报缴纳税款的单位,是纳税人的有效集合。

8. 征税对象

征税对象又称“课税对象”、“课税客体”。它是税法中规定征纳双方权利义务所指向的目的物或行为,即征税的客体,指明对什么征税。

9. 计税依据

计税依据又称税基。它是计算税款的依据。征税对象和计税依据反映的都是征税客体。前者反映的是对什么征税,后者解决的是如何计量。

10. 税源

税源是指税收的来源或税收的源泉,即税收的最终来源。

11. 税目

税目是各个税种所规定的具体征税项目。它是征税对象的具体化,反映具体的征税范围,代

表征税的广度。

12. 税率

税率是税法规定的对课税对象的征收比率或征收额度,是计算应纳税额的尺度,也是衡量税负轻重与否的重要标志,因而它是体现税收政策的中心环节。

13. 比例税率

比例税率就是对同一征税对象不分数额大小,规定相同的征收比例的税率。可分为产品比例税率、行业比例税率、有幅度的比例税率。

14. 全额累进税率

全额累进税率是以课税对象的全部数额为基础计征税款的累进税率。

15. 超额累进税率

超额累进税率就是对课税对象数额超过前级的部分按高一级的税率计算应纳税的累进税率。

16. 速算扣除数

速算扣除数就是预先按全额累进计算的税额同按超额累进计算的税额相减得出的差额数。

17. 定额税率

定额税率又称固定税额。这种税率先根据课税对象计量单位直接规定固定的征税数额。定额税率可分为单一定额税率和差别定额税率。

18. 纳税环节

纳税环节是税法规定的课税对象从生产到消费的流转过程中,具体确定在哪个环节应当缴纳税款,被确定的环节,就称纳税环节。

19. 纳税期限

纳税期限是指税法规定的纳税人向国家缴纳税款的法定期限。我国现行税制的纳税期限有三种形式:按期纳税、按次纳税和按年计征、分期预交。

20. 流转税

流转税是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流转额征收的一类税。现行税制中属于这类税种的主要有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关税等。

21. 所得税

所得税是规定对纳税人在一定期间获取的应纳税所得额课税的一类税。我国所得税主要有: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

22. 资源税

资源税是对开发和利用各种自然资源获取的收入课征的一类税。我国现行对资源课税的有三个税种:资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耕地占用税。

23. 行为税

行为税是对纳税人的某些特定行为课征的一类税。我国现行税制中属行为税的有:印花税、车船使用税等。

24. 财产税

财产税是对纳税人所有或属其支配的财产数量或价值额课征的一类税。我国现行税制中属财产税的有:房产税、城市房地产税、契税、遗产税(未开征)等。

25. 中央税

中央税是指由中央政府征收管理,收入归中央政府所有的税种,主要有:关税、消费税。

26. 地方税

地方税是指由中央统一立法,或由中央授予地方一定立法权,收入归地方,并由地方政府管理的税种,主要有:个人所得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屠宰税、土地使用税、契税等。

27. 中央地方共享税

中央地方共享税属于中央地方分享的收入。立法和管理都归中央,但其收入由中央、地方分享。现行增值税、资源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等为中央地方共享税。

28. 价内税

价内税是指税金是价格的组成部分,其价格的组成=成本+利润+税金。

29. 价外税

价外税是价格的一个附加或附加比例,其价格组成=成本+利润。价外税与企业的成本、利润、价格没有直接联系,能更好地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

30. 从价税

从价税是以征税对象的价值为计税依据征收的各种税,如我国现行的增值税、营业税、关税等。

31. 从量税

从量税是以征税对象的自然实物量(重量、数量、面积、体积等)为计税依据的各种税,如我国现行的资源税、车船使用税等。

32. 直接税

凡是税收由纳税人直接负担、通常不能转嫁他人的税种,称为直接税,如各种所得税、遗产税等。

33. 间接税

凡是纳税人可以将税负全部或部分转嫁他人负担的税收称为间接税,如增值税、消费税等。

34. 税收负担

税收负担,简称“税负”,是指纳税人因履行纳税义务而承受的一种经济负担。税收负担是国家税收政策的核心。

35. 宏观税收负担

宏观税收负担是一定时期内(通常是一年)国家税收收入总额,在整个国民经济体系中所占的比重。衡量指标主要有两个:国内生产总值税收负担率,简称 GDP 税负率;国民收入税收负担率,简称 NI 税负率。

36. 微观税收负担

微观税收负担是指纳税人实纳税额占其可支配产品的比重。

37. 影响税收负担的因素

影响税收负担水平的主要因素有: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税收征收管理能力;税负转嫁。

38. 税负转嫁

税负转嫁就是纳税人不实际负担所纳税收,而通过购入或销出商品价格的变动,或通过其他手段,将全部或部分税收转移给他人负担。税负转嫁的主要形式有:前转嫁、后转嫁、散转嫁、税收资本化。

39. 税收制度建立的原则

国家在制定税收制度时,必须坚持财政原则、效率原则、公平原则。

40. 分税制

分税制是按税种划分中央和地方收入来源的一种财政管理体制。实行分税制,要求按照税种实现“三分”,即分权、分税、分管。

二、学习目标

1. 了解税收制度与税法的内容。
2. 掌握税制的构成要素。
3. 理解税收的分类。
4. 了解税收负担、我国现行的税制体系、我国税制改革的重点。

三、学习建议

本章学习安排8学时。建议在8学时课堂学习后,能从不同的角度对同一种税收作不同的归类,能够对某一选定税种从纳税人、征税对象、计税依据、税目、纳税环节、纳税期限、纳税地点及减免税等方面作一个简单的描述。

四、学习要点

税收制度的概念及作用

纳税人
征税对象

税制的构成要素

税率 { 比例税率
累进税率
定额税率
减税、免税
纳税环节
纳税期限
纳税地点

税收分类

{ 按征税对象的性质划分
按税收管理和使用权限划分
按税收与价格的关系划分
以计税标准划分
按税负是否转嫁划分

税收负担

{ 税收负担的概念
税收负担的内容

税收制度建立的原则

{ 财政原则
效率原则
公平原则

我国现行税制体系及税制改革

{ 我国现行的税制体系
我国的税制改革

五、案例评析

“土地财政”的根源是分税制不合理

[背景] 杭州市财政局的统计显示,2007年1至7月,房地产业贡献入库税收67.25亿元,同比增长60%;杭州房地产业税收对地方财政贡献率达29.64%。

地方政府之所以对“卖地生财”情有独钟,乐此不疲,其重要因素是我国现行分税体制设计不太合理。换言之,这种现象是由事权与财权搭配不合理的财政体制造成的。在实行中央与地方的分税制后,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占整个财政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从1993年的78%下降到2004年的42.7%;中央政府的财政收入占整个财政收入的比重却明显上升,从1993年的22%上升到2004年的57.2%。

但另一方面,地方政府的财政支出占整个财政支出的比重却没有相应的变化,一直在70%左右的水平上波动。也就是说,地方政府用43%左右的相对财政收入支撑了70%的相对财政支出责任,与分税制改革前地方政府用68.4%的相对财政收入仅仅支撑59.0%的相对财政支出责任恰恰相反。

按照1994年实行的分税制财税管理体制,仅有营业税、契税等税种可以由地方独享,所以,很多地方政府将其作为最主要的财源培养目标,而对分享比例较低的增值税所涉及产业,则表现得异常冷淡。

正因如此,很多地方政府打着“经营城市”的口号,大量征用集体土地和进行旧城改造拆迁,不断扩张城市规模,竭力发展城市建筑业和房地产业,以土地带来滚滚财源。一些地方政府的土地收入竟占财政收入的70%,从此可见一斑。

[评析] 十几年来,分税制解决了两个问题:中央和地方的预算收入采用相对固定的分税种划分收入的办法,避免了无休止的谈判和讨价还价;分设中央、地方两套税务机构,实行分别征税。同时,改变过去按企业隶属关系上缴税收的办法。但是,这并没有有效地均衡地区间因经济发展不平衡而带来的区域差异。地方政府开始积极从预算外,尤其是从土地税收中为自己聚集财力,“城市化”开始成为地方政府的新增长点。由此,分税制集权化的改革带来了一个意外后果,即形成了一种“二元财政”结构格局。

因此,要想扭转地方政府部门“卖地生财”的无序状态,必须改革现行分税体制。如对现行共享税的分配比例进行重新划分,适度提高地方政府(增值税等税种)的分享比例,尽早把营业税纳入中央与地方的共享范畴,以此扭转地方政府借地生财的内在动力。

六、练习与训练

(一) 判断题(判断下列各题,对的请打“√”,错的请打“×”)

- () 1. 税收制度的核心是税收条例和税收法规。
- () 2. 纳税人即负税人。
- () 3. 征税对象是一种税区别于另一种税的最主要标志。
- () 4. 个人也可以成为一个纳税单位。
- () 5. 税目是各个税种所规定的具体征税项目,它是征税对象的具体化,反映具体的征

税范围,代表征税的广度。

- () 6. 按期纳税间隔期分为 1 天、5 天、10 天、15 天和 1 个月 5 种。
- () 7. 增值税是从价计税的一种。
- () 8. 消费税是一种价内税。
- () 9. 营业税是从量计税的一种。
- () 10. 增值税、资源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为中央地方共享税。
- () 11. 税收政策的核心是税收负担。
- () 12. 税收转嫁可分为前转嫁、后转嫁和散转嫁三种形式。
- () 13. 税目是征税对象的具体化和数量化,反映各税种征税的广度。
- () 14. 假设税法规定某税种的起征点为 800 元,税率为 10%,甲、乙纳税人取得应税收入分别为 800 元和 900 元,则甲、乙纳税人应分别纳税 0 元和 90 元。
- () 15. 通过直接减少应纳税额的方式实现的减免税形式叫税基式减免。

(二) 单项选择题(在题后的四个备选答案中,选出正确答案填入题干中的括号中)

- 1. 税收制度最基本的作用是()。
 - A. 对税收分配关系进行规范
 - B. 为税收征管活动提供依据和准绳
 - C. 为实现税收职能和作用提供法律保证
 - D. 规范政府与纳税人之间的征纳关系
- 2. ()是征税对象的具体化。
 - A. 计税依据
 - B. 税源
 - C. 税目
 - D. 税率
- 3. 税率这一要素是以()为基础确定的。
 - A. 课税对象
 - B. 纳税主体
 - C. 计税依据
 - D. 纳税人
- 4. ()就是以同一征税对象不分数额大小,规定相同的征收比例的税率。
 - A. 比例税率
 - B. 累进税率
 - C. 定额税率
 - D. 复合税率
- 5. ()又称税基,它是计算税款的依据。
 - A. 税源
 - B. 税目
 - C. 计税依据
 - D. 征税对象
- 6. 税收按()可分为流转税、所得税、资源税、行为税和财产税。
 - A. 按税收管理和使用权限
 - B. 按征税对象的性质
 - C. 按计税标准为依据
 - D. 按税负是否转嫁为标准
- 7. 下列税种中()是价外税。
 - A. 营业税
 - B. 增值税
 - C. 消费税
 - D. 资源税
- 8. 下列税种属于行为税的有()。
 - A. 营业税
 - B. 增值税
 - C. 消费税
 - D. 印花税
- 9. 下列税种属于地方税种的是()。
 - A. 营业税
 - B. 个人所得税
 - C. 增值税
 - D. 消费税
- 10. 下列税种中不属于财产税的是()。
 - A. 房产税
 - B. 营业税
 - C. 城市房地产税
 - D. 契税
- 11. 属于衡量微观税收负担的是()。
 - A. 国内生产总值税负率
 - B. 国民收入税负率
 - C. 纯收入直接税负率
 - D. 增值税税负率